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昌素娜拉
電話：05-2254321#359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信箱：lib011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興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53315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教署113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.pdf (113ED35336_1_22084725489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47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國民中小學學生之科技素養，期望透過競賽方式，培養學生創造思考、問題解決與運算思維等能力，該署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旨揭競賽，分為「生活科技組」、「資訊科技組」及「科技任務組」共3組。
- 三、「生活科技組」及「資訊科技組」初賽，由本府辦理，相關競賽時程及內容另案公告。獲選參加決賽隊伍請於114年2月28日起至3月14日下午5時前，逕至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網站 (<https://tech.k12ea.gov.tw/>)」（以下簡稱競賽網站，路徑：首頁／競賽專區）完成決賽隊伍報名。
- 四、「科技任務組」初賽，由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，請參

興安國小 113/08/22



11300049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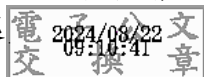


加隊伍於113年12月1日起至114年1月16日下午5時止，逕至
競賽網站報名，並於114年2月6日下午5時前上傳創意企劃
書。

五、旨揭競賽辦法、各組題目、時程及相關注意事項請詳閱附
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